附件2

**深圳市商业银行住房租赁资金监管申请表**

|  |
| --- |
| **一、基本情况表** |
| 商业银行名称 |  | 住所或营业场所 |   |
|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注册号 |  | 联系地址 |  |
| 邮政编码 |  | 申报日期 |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电子邮箱 |  | 传  真 |  |
| **二、住房租赁资金监管系统研发情况说明（可附页说明，不超3页）** |
| （简要说明本行住房租赁资金监管系统的研发情况以及与住房租赁企业对接测试情况等内容） |
| **三、营业网点信息**本行在本市辖区内可开立住房租赁资金专用账户并进行住房租赁资金监管的银行营业网点信息如下： |
| 序号 | 营业网点名称 | 营业网点地址 | 营业网点联系电话 |
| 1 |  |  |  |
| 2 |  |  |  |
| 3 |  |  |  |
| …… |  |  |  |
| **四、服务承诺** |
| 本行在此声明，将遵循《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开展住房租赁资金监管银行信息化建设和数据对接有关工作的通知》相关要求，并就以下事项做出郑重承诺：（一）本行符合上述《通知》规定的资格条件；（二）本行将遵循资金监管协议的约定开展服务，并及时将资金入账情况通知住房租赁企业；（三）本行对实施住房租赁资金监管过程中获取的住房租赁相关信息予以保密；（四）（其他承诺事项：如是否派驻专人到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办公点配合开展相关工作）。 |
| **五、金融产品及企业办事流程（公示项）** |
| （一）与本行签订资金监管协议的住房租赁企业收取租金、押金时使用本行支付通道的，通道费用按照 ‰标准收取；本行针对收单资金到账时间默认（选填：T+1/D+1） 日，（支持/不支持）D+1到账，针对D+1到账的情况除了上述通道费用外，（会/不会）产生 ‰的银行垫付费用，请根据贵行支持的收单资金到账模式及相关情况进行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 |
| （二）对于住房租赁企业通过监管账户支付业主租金时，本行（选填：是/否） 支持“公转私”的业务；监管账户对私转账 （选填：日/周/月/年/单笔） 限额 （元）；（选填：是/否） 需要逐笔审批，审批材料需要通过（选填：柜台（线下）/网银（系统）/其他线上方式（微信））方式提交，审核周期一般为 ，审核材料包括（列举所需材料清单），请根据贵行的“公转私”的业务流程及相关情况进行详细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 |
| (三) 请说明本行针对住房租赁行业的贷款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租房的贷款产品、住房租赁企业的贷款产品等;①产品名称： ，适用客户：（针对保租房项目/住房租赁企业/其他）, 贷款额度： ,贷款利率： ,贷款期限： ,担保条件： ,企业需提供的材料清单： ;②产品名称： ，适用客户：（针对保租房项目/住房租赁企业/其他）, 贷款额度： ,贷款利率： ,贷款期限： ,担保条件： ,企业需提供的材料清单： ;请根据贵行贷款产品的相关情况进行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 |
| 1. 请说明本行（可以/无法）为租赁企业提供一站式资金监管系统服务，（可以/无法）为租赁企业提供住房日常运营管理系统，（可以/无法）支撑租赁企业对接智慧租赁平台（申报房源、合同、账单、支付流水等信息），为租赁企业提供的系统使用培训（是/否）需要收取租赁企业费用，请提供系统地址、使用账号、操作说明、收费标准等材料。

XXX银行（盖章）：日期：    年  月  日 |